

攀枝花市汇杰工贸有限公司钛精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 设计简况

公司项目在设计初始，便将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均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本公司同时还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并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2. 施工简况

公司对施工单位采取合同约束机制，要求按施工规范进行施工，将有关环保措施纳入生产质量管理体系及各阶段验收指标体系中。在施工期间严格按照环评要求进行落实，未拖欠施工单位资金，施工期间未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经过现场调查，该工程没有遗留的环境问题，达到了环保要求。周围居民对施工作业满意，对造成的影响表示接受。

3. 验收过程简况

项目于2020年9月竣工完成，2020年12月，《攀枝花市汇杰工贸有限公司钛精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正式编制完成。

2020年12月25日，本公司组织部分环保专家、环评单位代表及环保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代表对公司《攀枝花市汇杰工贸有限公司钛精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小组依据《攀枝花市汇杰工贸有限公司钛精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该项目环境影响书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批复等要求对该项目进行了自主验收。

验收当天，经验收小组认真讨论，形成了“攀枝花市汇杰工贸有限公司钛精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并得到了如下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提出的主要环保措施和要求。经逐一核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第八条所列验收不合

格的情形，本项目不存在其中任何一项中出现的问题。因此，验收小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项目在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严格落实相关的环保治理措施，期间未收到周边居民的任何反馈意见或投诉。

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1) 公司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机构人员组成及职责分工如下：

组长：董事长

成员：副总经理

董事长负责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同时积极与公司环保部门联系沟通，学习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及公司环保要求，并及时传达至公司员工。

(2) 规章制度

第一条 公司需认真贯彻执行国家、上级主管部门的有关环保方针、政策和法规，负责项目各项环保工作顺利开展。

第二条 协助公司制定环保长远规划和年度总结报告。

第三条 监督检查本项目“三废”治理情况，提出环保意见和要求。

第四条 建立环保设施运行台帐，做好环保资料归档和统计工作，按时向公司上级环保主管部门报告。

第五条 对员工进行环保法律、法规教育和宣传，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并对环保岗位进行培训考核。

凡本项目员工玩忽职守，造成污染环境事件，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处分。

1.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可能出现的环境风险主要考虑废润滑油无序流失、废气事故排放、天然气泄露、火灾及爆炸对厂界以外的环境和人的影响。

1、废润滑油无序流失防控措施

(1) 公司废润滑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1 间，建筑面积 10m²，砖混结构，地坪采用抗渗混凝土进行防渗，并设置 20cm 高围堰，内置 2 个废油收集铁桶（200L/个，加盖）。

(2) 危废暂存间设置有安全警示标示，设置有水基灭火器等应急物资。

(3) 危废暂存间附近设置有消防栓 1 套。

2、废气事故排放防控措施

(1) 滤袋采用在强度、耐磨、耐热、抗氧化、抗化学物质和热膨胀、抗结露、阻燃等性能方面优良的材料。

(2) 安排专人定期检查烘干机烟气处理系统外排废气和生产车间布袋除尘器的可靠性。

(3) 定期委托资质单位对烘干机烟气处理系统外排废气和生产车间布袋除尘器废气排放口采样监测，确保各污染因子达标排放。

3、煤气管道泄漏、火灾及爆炸防控措施

(1) 煤气管道设置防泄漏报警装置，一旦发生泄漏可及时报警，并停止供气。

(2) 定期对煤气输送管道、防泄漏报警装置进行检测，当发现问题，立即修正。

(3) 加强员工的安全教育，提高对煤气泄漏和爆炸事故的防范意识。

(4) 公司在煤气管道经过区域设置消防栓及干粉灭火器等物资。

落实了污染事故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措施，公司已制定应急预案，并上报攀枝花市东区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510402-2019-025-L。

1.3 环境监测计划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中未提出监测计划，后期监测将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2.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内消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

2.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的卫生防护距离为项目区边界外 50m，该范围内现无住户等环境敏感点，不涉及搬迁。

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经公司实地调查，项目区不属于自然保护区，无人文景观和名胜古迹等环境敏感点。

公司项目已有道路和园区道路相连，交通方便。

三、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在验收期间涉及到整改的有以下：

(1) 烘干机、磁选工序均未设置规范排气筒

采取的整改措施：按环评要求修建排气筒。

整改效果：已完成整改，烘干机排气筒加高至 20m，磁选工序排气筒加高至 15m。

(2) 项目区周边未设置雨水排水沟

采取的整改措施：按环评要求修建雨水收集沟。

整改效果：已完成整改，在项目区四周增设雨水收集地沟至雨水收集池。

(3) 项目厂房未密封完全

采取的整改措施：除车辆进出口外，厂房全密封。

整改效果：已完成整改，厂房全密封，车辆进出口设置卷帘门，生产时卷帘门处于关闭状态。

攀枝花市汇杰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2月25日

